

开封市金明区水稻乡人民政府水稻乡生活生产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项目-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开封市金明区水稻乡人民政府水稻乡生活生产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汴金财招标采购-2026-25
- 2、项目名称：开封市金明区水稻乡人民政府水稻乡生活生产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3480000.00 元
最高限价：3480000.00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汴金财招标采购-2026-25-1	开封市金明区水稻乡人民政府水稻乡生活生产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项目	3480000.00	3480000.00	是	3480000, 其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 3480000

-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1)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 (2) 服务内容：水稻乡生活生产垃圾处理市场化运作
 - (3) 服务期限：1 年
 - (4)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5) 服务质量：合格，达到国家相关行业标准；
 - (6)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分 1 个包。
- 6、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投标人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环保、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

3.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4 年度或 2025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第三方审计机构审计后的财务报告；若供应商为新成立企业提供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出具日期不得早于招标公告发布日期。）

3.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 2026 年 1 月 1 日以来任意 1 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3.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6、投标人不得存在财库[2016]125 号《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中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供应商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通过“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网站查询“失信被执行人”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企业的信用查询，并提供以上查询截图（查询日期不得早于发布公告日期）。投标人下载文件至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期间一旦发现供应商存在信用问题，招标人均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

3.7、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包括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

3.8、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2026 年 06 月 09 日至 2026 年 06 月 29 日，每天上午 00:01 至 12:00，下午 12:01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地点：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3.方式：投标人应注册成为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会员并取得 CA 钥,凭 CA 密钥登录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按要求下载电子招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的，其投标将被拒绝。

4.售价：0 元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前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www.kfsggzyjyw.cn/kfsggzy/>）会员系统中加密上传。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6 年 06 月 30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开封市郑开大道与三大街交叉口路北市民之家五楼西 B 区（开标区）。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现场提交原件资料、无需到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开标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系统解密时长默认为 40 分钟，错过解密时长者视为自动放弃本次投标）。

2、潜在投标人可打开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首页“流程公开”里查看招标文件。

3、获取招标文件后，凭 CA 密钥登录会员系统，在“组件下载”中下载最新版本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并使用安装后的最新版本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系统操作手册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查看。（如有网上系统问题请联系 0371-23859291）

4、请供应商时刻关注开封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和公司 CA 密钥推送消息。

5、监督部门：开封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财政局 联系方式：0371-22945123。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开封市金明区水稻乡人民政府

地址：开封市金明大道堤角村

联系人：周先生

联系方式：1522601612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河南铭巨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开封市顺河回族区铁塔街道北门大街 314 号 303 室

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5937855217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陈女士

联系方式：15937855217

